

##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证券代码:600118 证券简称:中国卫星 公告编号:临2020-016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简称:空间院)持有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6068,541,176股,占公司总股本1,182,489,135股的51.64%。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股东经营计划和产业发展资金需求,公司控股股东空间院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不超过47,299,564股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其中,拟自披露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的6个月内,即2020年8月3日至2021年1月2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股份不超过23,649,782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自披露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0年7月16日至2021年1月15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股份不超过23,649,782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在股份减持期间内,空间院将遵守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

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收到控股股东空间院《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有股份来源
空间院	5%以上第一大	608,541,176	51.40%	协议转让取得 21,207,483股 行政划转取得 19,746,946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8,279,500股 其他方式取得 1,867,244,228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姓名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区间(元/股)	减持减持日期
空间院	8,279,500	0.70%	2015/5/18-2015/5/22	61.46-63.47	不适用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交易价格范围	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期间
空间院	不超过 47,299,564股	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23,649,782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23,649,782股	2020/8/3-2021/1/29	协议转让取得 21,207,483股;行政划转取得 19,746,946股;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8,279,500股;其他方式取得 1,867,244,228股	2020/8/3-2021/1/29

##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3117 证券简称:万林物流 公告编号:2020-03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每股分配比例  
A每股现金红利0.04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7/16	—	2020/7/17	2020/7/17

●差异化分红结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0年5月18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9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相关日期  
3.1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638,741,068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5,549,642.60元。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均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负责,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无

3. 扣税说明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1日

##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银河锂业业绩签署锂精矿采购协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20-5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情况  
为了充分保障公司未来锂盐生产的原材料供应,做大做强锂产业,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雅化国际资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化国际”)与银河锂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锂业”)续签了关于采购锂精矿的《采购协议》,合同期限从五年(2018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延长三年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协议属于日常经营合同,未达到日常经营重大合同标准。

二、交易对方介绍  
公司名称:银河锂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从事采矿和碳酸锂生产  
注册地:Level 4 / 21 Kintail Road, Applecross, Western Australia, 6153  
银河锂业与公司及雅化国际不存在关联关系,交易对方信用状况良好,履约风险较小。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履行期限  
采购协议初始期限从2018年1月1日开始履行,至2022年12月31日终止,期限为五年。本次采购协议将履行期限延长三年至2025年12月31日。

2. 采购产品数量  
银河锂业向雅化国际供应的产品为锂辉石精矿,2020年度供应量不低于4.5万吨;2021年-2025年每个合同年度供应量不低于12万吨,超出12万吨时,在同等条件下雅化国际有优先购买权。

3. 采购价格  
参照发价计划,在发货日前由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4. 违约责任  
当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发生违约事件时,非违约的一方在可能受到违约的不利影响并且违约还将持续进行下去时,除了第一通知,除了普通法、权益法或其他法律赋予的其他权利或补救措施外,还可以书面通知违约的一方终止本协议。

无论任何原因,本协议的终止都不会对协议终止前任何一方的权利和义务产生任何影响,在此协议终止前,不会影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包括明确的、暗示生效的或在协议终止后继续生效的。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确定了雅化锂业和雅化锂业双主业发展战略,为做大做强锂产业,公司无论在资源保障、产品结构与品质、成本控制还是市场拓展上将会形成一种独具雅化特色的保障体系。目前,在资源储备方面,公司已拥有澳洲银河资源、澳洲核心锂业(COR)、阿曼山化学等锂矿资源储备,此次与银河锂业签署锂精矿采购协议,将为公司未来锂盐生产提供长期、稳定、优质的原料来源,公司将以此为契机,继续与银河锂业在盐湖资源方面开展广泛合作。公司也将充分发挥资金、人员、技术、生产、产能等优势的综合效应,坚持“高品质、低成本、精细化”的路线,不断提高对市场趋势及客户需求的预判能力,延伸市场营销链,提高销量和市场占有率,实现锂盐产业链的可持续发展。

本次采购协议的签订将对公司2020年及未来5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双方在签订的采购协议中已约定,争议以及遭遇不可抗力时的应对措施和责任归属等做出明确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1日

规定,但在协议履行期间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仍有可能对协议的履行造成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说明  
1. 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及时披露采购协议的履行情况。  
2. 备查文件:《采购协议》、《变更协议》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1日

##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持金奥博股权质押融资款还款完毕并解除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20-5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2月9日,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所持金奥博股权质押融资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所持四川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19.1%的股权进行质押融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一、质押融资款基本情况  
2018年3月21日,公司所持金奥博19.1%的股权共计2,160万股进行质押融资,融资金额为16,000万元。2020年6月5日,公司办理了上述股权质押融资款部分提前还款手续,提前还款的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2020年7月9日,公司办理了上述股权质押融资全部融资款还款手续,还款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本次还款手续完成后,公司所持金奥博股权质押融资款已全部还款完毕。

2018年2月9日,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所持金奥博股权质押融资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所持四川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19.1%的股权进行质押融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二、本次解除质押情况  
2020年7月10日,公司已就所持金奥博股份的股权质押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注】公司于2018年3月21日持有的金奥博股权质押,160万股于2019年7月质押融资,后因金奥博于2019年6月28日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转增6股)和2020年2月27日质押融资,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转增6股),公司股权质押的股数从2,160万股调整为5,184万股。

本次股权质押解除后,公司所持金奥博股权已全部解除质押。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1日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全部股权质押比例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结束日期	债权人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840,000	100%	19.1%	2018年3月21日	2020年7月10日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解除质押	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全部股权质押比例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结束日期	债权人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840,000	100%	19.1%	2018年3月21日	2020年7月10日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解除质押	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全部股权质押比例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结束日期	债权人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840,000	100%	19.1%	2018年3月21日	2020年7月10日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上述交易出现的其他重大变动情况。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0-087号  
债券代码:136700 06蓝光01 债券代码:150312 08蓝光06  
债券代码:150409 08蓝光07 债券代码:150495 08蓝光12  
债券代码:155163 09蓝光01 债券代码:155484 09蓝光02  
债券代码:155929 09蓝光04 债券代码:162505 09蓝光07  
债券代码:162696 09蓝光08 债券代码:163275 20蓝光02

##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公物业类REITs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0年7月1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2020年2月7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物业类资产设立办公物业类REITs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全资子公司成都蓝光嘉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拟设立办公物业类REITs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开展资产证券化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2月8日披露的2020-006、009、015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2020年4月2日出具的意见《关于对招商财富-华泰-虹桥世界中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意见》(上证函[2020]47号)、“招商财富-华泰-虹桥世界中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计划”已完成发行,发行规模106,500.00万元,本专项计划于2020年7月9日正式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支持证券名称	发行规模(万元)	每份面值	信用评级	预期收益率	预期到期日	还本付息方式
蓝光类	32,000	100	AAA	6.00%	2039年1月27日(如该日为工作日则顺延至该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每年付息,每半年还本金
蓝光类	37,000	100	AA+	6.50%	2039年1月27日(如该日为工作日则顺延至该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蓝光类	21,500	100	AA+	6.80%	2039年1月27日(如该日为工作日则顺延至该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次级	16,000	100	未评级	无	2039年1月27日(如该日为工作日则顺延至该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到期一次性兑付
合计	106,500	---	---	---	---	---

托管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1日

##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2741 证券简称:光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7年10月18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广东光华科技股权激励委员会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等议案,而由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8月29日、2017年9月18日、2017年10月18日、2017年11月18日、2017年11月18日和2017年12月16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要求及《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及《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内容,现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  
1. 2017年12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7)。公司于2017年12月14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的方式买入公司股票10,563,363股,成交金额人民币172,932,981.07元,成交均价均为人民币16.39元/股,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8.82%。

2.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即2017年12月16日至2018年12月16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24个月,即2017年1月15日至2019年11月15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并且员工持股计划完成之日即起算)。

3. 2019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延长12个月。相关内容详见2019年11月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

4.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均未出现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等情形;未出现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外的第三人对于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资金提出任何权利主张的情形。

5. 截至本公告日,未出现持有人合并持有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额10%以上以及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超过公司股票总股本1%的情形。

6.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卖出股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10,563,3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82%。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处置办法、变更及终止  
1.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24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并且员工持股计划成立之日起算。2019年11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延长12个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0年11月13日届满。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1日

##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0-02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刊登于2020年6月2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编号:2020-016-22)。  
2.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异议议案情况发生。  
3.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名称: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7月10日下午14:30分  
3.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0年7月1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20年7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 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福鼎路68号东晟国际1号楼3楼会议室  
5.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主持人:董事长郭嘉祥先生  
8.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83,429,15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1.890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283,421,45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1.889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7,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1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7,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1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6,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1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17%。

2. 网络投票股东人数、代表股份的情况:福建宁德市蕉城区福鼎路68号东晟国际1号楼3楼会议室  
3. 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0年7月1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20年7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4.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5.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6.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7.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8.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9.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0.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4.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5.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6.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7.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8.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9.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0.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4.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5.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6.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7.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8.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9.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0.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4.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5.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6.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7.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8.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9.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0.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4.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5.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6.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7.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8.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9.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0.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4.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5.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6.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7.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8.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9.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0.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4.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5.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6.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7.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8.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9.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0.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4.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5.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6.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7.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8.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9.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0.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4.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5.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6.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7.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8.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9.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0.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4.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5.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6.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7.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8.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9.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0.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4.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5.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6.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7.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8.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9.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0.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4.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5.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6.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7.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8.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9.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0.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3.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